弘扬二十大精神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

努力推进医疗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

开发区医疗保障局党支部书记、局长 尹学香

（2023年2月24日）

同志们：

这次党风廉政建设会议的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落实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自治区十一届纪委三次全会、通辽市纪委六届三次全会和开发区党工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安排部署，总结2022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安排部署2023年工作任务。动员干部职工忠诚履职尽责，勇于担当作为，不断增强全面从严治党的思想自觉、行动自觉，为扎实做好医疗保障事业，谱写惠民新篇章提供坚强有力的保障。

一、2022年工作回顾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我们在开发区党工委的坚强领导和纪检监察工委的正确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自治区第十一次党代会、市委第六次党代会和全国、自治区医保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强化管理、提升服务能力，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优质医疗保障服务。

****（一）知行合一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坚持不懈抓好思想理论武装，不断把学习宣传贯彻工作引向深入。通过“两学一做”学、领导带头学、中心组专题学、个人自主学等形式，推动全面准确把握党的二十大精神思想精髓和核心要义。全年共组织学习8次，支部书记宣讲1次，开展专题研讨1次，撰写研讨材料8篇、心得体会10篇。

****（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教育****

**一是**及时学习传达党风廉政建设相关文件、精神，大力宣传党风廉政建设知识以及党风廉政建设成效，提高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知晓率，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奉公守法、廉洁自律。**全年**召开党风廉政专题工作会议1次，组织学习党内法律法规9次，讲授党课2次，组织观看《双面人生》《永葆政治本色》等警示教育片5次。**二是**开展集体廉政谈话1次，一把手就各股室各职责存在的廉政风险点、风险隐患做了说明，并要求全体干部职工要规避风险隐患，时刻做到自醒、自查。

****（三）扎实推进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

**一是**积极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常态化开展廉洁文化建设。开展党员讲“以廉为宝”、“以人为镜唐太宗”等廉洁故事系列活动6期，专题领学政德教育3次，将其贯穿支部学习中。**二是**在办公室设置廉洁文化宣传栏，让机关干部职工立足岗位，履职尽责，筑牢思想防线，保持清正廉洁。**三是**参观开发区廉洁文化长廊，深入了解自治区纪检委、通辽市纪检委、开发区纪检委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中取得的成绩和本地区、本系统违纪违法典型案例。让大家深切感受到违纪违法行为给国家、社会、家庭、个人带来的巨大危害，做到时刻警醒自己。

****（四）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一是**持续认真执行班子议事规则，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对重大决策、股室干部的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度支出超一万元及以上事项，按照议事规则，均在会议上通报，并执行一把手“末位表态制”和党政主要负责人“五个不直接分管”制度，按照要求形成会议纪要。全年组织召开“三重一大”会议30余次。**二是**严格遵守考勤制度，严明上班纪律，坚决杜绝无故迟到、早退现象，实行上班签到制，要求工作时间要坚守岗位，认真履职尽责，严禁上班时间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三是**动态化落实“三务”公开制度，为确保“三务”公开工作不走过场、不留于形式，进一步提高广大群众的知情权，通过医保局“三务”公开栏、“三务”公开线上平台全面、详实、及时更新公示公开内容。

**（五）扎实开展党内政治生活“两化”集中治理**

聚焦“通报问题清单、开展专题教育、进行自查自纠、开展承诺践诺、强化警示宣传”五项重点开展工作。组织召开专题会议3次，签订《集中治理党内政治生活庸俗化交易化问题承诺书》10份，自查梳理班子问题事项1个、党员个人问题事项17个，逐条制定了整改台账，明确了责任部门、整改措施和完成时限，逐条对账销号，现已完成整改任务。

**（六）精准监管基金规范运行**

通过日常监管、专项治理、智能审核、购买第三方服务等方式多措并举，做到基金监管覆盖率100%。**一是**加强日常稽核、重点稽核和现场检查相结合。全年日常稽核辖区内医药机构10家，抽查病历、处方900余份，追回医保基金0.97万元。**二是**医保基金专项检查行动全覆盖。派出两名工作人员参加主城区联合检查，对辖区51家医药机构违规问题进行处理，追回医保基金17万元。**三是**全市“以查促改”专项行动实地检查了开发区辖区内定点医疗机构辽河镇查干卫生院，按照工作要求，该定点医疗机构涉及违规费用0.91万元，已缴回至指定账户。**四是**智能监控系统落地应用。完成680条疑点数据初审、复审工作，并对智能审核确认违规的医保单据374条进行处理，及时追回违规费用15.07万元，通过智能审核系统应用，实施大数据实时动态智能监管。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日常教育管理不够到位，个别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有待加强；从提高政治站位来抓好从严治党的认识还需进一步提高；对领导干部的教育缺乏层次性，教育针对性还需加强。对此，我们应高度重视，在新的一年工作中予以解决。

二、2023年主要工作

2023年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是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奠定基础的重要一年,做好今年各项工作至关重要。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自治区十一届纪委三次全会、市委六届三次全会和开发区党工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安排部署，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认真落实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任务要求,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不断强化管理、提升服务能力，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优质医疗保障服务。

**（一）强化党的建设，坚持抓好班子带好队伍**

**一是**全面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引导医保局干部职工坚定理想信念，把“两个维护”落实到实际行动中，把对党忠诚体现在业务工作上。以“学习强国”“两学一做”为学习载体，切实提升理论水平，增强工作本领，在全局上下营造学习典型、争做先进的浓厚氛围，强抓医保系统党员干部队伍建设。**二是**严肃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继续深化学习贯彻党章、党内监督条例、廉洁自律准则等党内法规，严格执行党的纪律规章制度，认真落实“三会一课”、谈心谈话、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督促党员干部坚持和发扬实事求是、理论联系实际、密切联系群众等优良传统，提高党内政治生活质量，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三是**推动廉政教育常态化，将廉政教育抓在经常、融入日常，组织开展到廉政教育展厅参观、廉政党课学习、廉政主题党日等活动，观看警示教育片，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发挥正面典型的激励作用、反面事例的警示作用，增强党员干部的廉洁意识，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

**（二）加强全面从严治党，推动管党治党责任落实**

**一是**切实履行党支部主体职责，定期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及时传达开发区党工委和纪检监察工委的文件和会议精神，加强监督检查，对履职尽责不力的干部职工采取提醒谈话、工作检查等方式，压紧压实责任，推动工作落实。**二是**严格落实“一岗双责”责任制，分管领导在抓好分管领域业务工作的基础上，要抓好分管股室的党风廉政建设、梳理排查廉政风险点及防控措施，要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三是**把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作为党风廉政重要任务，持之以恒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深化拓展基层减负工作，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持之以恒狠抓作风建设。

**（三）强化监督制约，夯实拒腐防变思想基础**

**一是**把执行党的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放在首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持续纠治“四风”，对贪腐现象坚决做到零容忍，保持“检身若不及”的行动自觉，守住廉洁“底线”，不碰纪律“红线”，持之以恒推动各项工作提质增效，进一步激发全局党员干部在干事创业上的担当作为。**二是**持续开展党风廉政建设活动，推动支部书记讲授廉政党课、开展廉政谈话，健全法制谈话制度，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把党纪党规纳入理论中心组学习、党支部集体学习和党员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坚持教育为先的理念，进一步加强警示教育、纪律教育和政德教育。三**是**要重点加强辖区内民营医疗机构、血液专科、精神专科医疗机构的监督管理，继续与市、科区联合开展主城区专项检查行动，用好智能审核监控系统，发挥大数据监管优势，做好DIP按病种分值付费监管、“远程查房”等稽核检查工作。

**（四）创新监管方式，持续加大医保基金监管力度**

**一是**打击欺诈骗保宣传月启动后，将与各镇街、定点医药机构高效联动，全方位加强宣传，设置举报投诉电话，通过奖励政策，调动群众参与医保基金监督的积极性。同时加大违规问题处理结果的曝光力度，强化警示和震慑作用。**二是**定期召开局际联席会议，分析研判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形势，研究解决医保基金监管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通过加强部门协作，推进部门之间联合检查、问题信息和线索及时共享，促进监管结果协同运用。**三是**将全面启动第三方机构，对辖区内定点医药机构、大病保险服务及经办业务开展全面检查，重点围绕低标准入院、不合理用药、处方管理不规范、串换药品刷卡等方面问题，及时纠正不合规行为，引导医药机构合理诊疗、合理服务。

今后，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开发区党工委的坚强领导下，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持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勇往直前、开拓创新，奋力开创医疗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新局面。